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文件

泉鲤政文〔2023〕16号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关于金鲤大道项目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批复

浮桥街道办事处：

你街道《关于申请审批金鲤大道项目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请示》（泉鲤政浮桥办文〔2023〕5号）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精神，经研究，同意你街道委托编制的《金鲤大道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该项目征地风险等级为低风险等级，可以启动实施土地征收工作。请你街道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切实落实风险防范与化解措施，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工作。

此复。

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

2023年3月14日

（此件主动公开）